

PayMe 迎新赏活动条款及细则:

活动时间

1. 除另有指明外，PayMe 独家迎新赏（“活动”）的活动期为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活动期”）。

活动对象

2. 此活动提供给于推广期间使用其 HSBC HK 應用程式注册 PayMe 钱包成功注册 PayMe by HSBC 的新用户（各自称为「合资格用户」）。

PayMe 优惠券

3. 优惠券会于 5 个工作日内发送到相应的合资格用户 PayMe 钱包。但前提是：
 - a. 活动期间仅限发出的优惠券名额内，先到先得，送完即止；以及
 - b. 每位合资格用户在活动期内获得的以下指定优惠券各一张，合计不超过八张：

优惠券种类	优惠券金额	最低消费金额	数量
万用券	港币 5 元	港币 5 元	2
	港币 10 元	港币 100 元	2
	港币 15 元	港币 500 元	2
	港币 20 元	港币 500 元	2

- c. 每位合资格用户的 PayMe 钱包并未被暂停或终止使用；以及
 - d. 该香港身份证并未文连结任何 PayMe 钱包。
- 为免生疑问，必须于发出优惠券的时间点视为满足条件。
4. 优惠券将于相应优惠券上注明的有效日期自动失效。
 5. 活动期内，PayMe 可酌情决定更改所发放的优惠券数量。
 6. 每张优惠券均须受本条款及细则约束。
 7. 优惠券会于合资格用户使用其 PayMe 钱包并向任何 PayMe 商户的 PayMe for Business 钱包进行的合资格交易自动启用。
 8. 优惠券将自动适用，但前提是：

- a. 优惠券必须在优惠券上列明的有效期限内使用；以及
- b. 合格用户的 PayMe 钱包并未被暂停或终止使用。

（“合格交易”）

- 10. 优惠券不可转让或兑换现金。
- 11. 优惠券不适用于任何通过银联支付、Apple Pay 或 PayMe “缴付账单”功能付款的交易。
- 12. 合格用户可在每笔合格交易中使用一张优惠券。为免生疑问，若用户持有多张可用于合格交易的优惠券，优惠券将自动被使用，首先按最高折扣金额，然后按最早到期日子。如果优惠券具有相同的折扣金额和到期日，首先存入 PayMe 钱包的优惠券将会被使用。
- 13. 如顾客或商户就已使用优惠券的交易提出退款（不论全部或部分），本行保留权利撤回优惠券，或将通过优惠券存入 PayMe 钱包的款项扣除。

参加本活动前需阅读的其他重要条款

- 14. 在整个或相关（视具体情况而定）活动期内，合格用户在本行的个人信息记录必须保持正确及有效，方可获取优惠券。
- 15. 所有于相关推广资料内的备注及注脚均拟定及确实为推广之条款及细则的一部分。为免生疑问，如该等资料与本条款及细则之间有任何歧异，则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
- 16. 如有任何源自或有关本条款及细则的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 17. 本行保留权利随时更改本条款及细则并终止活动，而不作事先通知。请浏览 PayMe 网站以查看有关变动。本行对于任何更改或终止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 18. 合格用户如违反本条款及细则，干扰此活动，就此活动作出具有滥用、舞弊或欺诈成分的行为，作出虚假声明或陈述或违反适用的法律或法规，本行保留权利取消该合格用户的参加资格，其后亦可能会撤销优惠及追讨任何损失。
- 19. 合格用户有责任遵照法例而（自行）支付因获得有关折扣而牵涉的一切税款、关税、征费或类似税项，本行对此概不负责。
- 20. 此活动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 21. 此活动于香港境内举行。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法例解释，每位合格用户同意接受香港法院的司法管辖权。
- 22. 如本条款及细则的英文版本和中文版本之间有任何差异或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词汇定义

“本行”指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号码：**SVFB002**